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2]518Z0807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2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2]518Z0807号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利公司) 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科达利公司为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科达利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科达利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科达利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一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科达利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达利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2]518Z0807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绍煌(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	 陈美婷

2022年11月3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采用网下配售和网上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7.70元,共计募集资金 1,319,50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79,17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240,33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于 2017年 2月 2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7,148,266.67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223,181,733.3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320001号)。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26号)文核准, 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 本公司获准向特定投资者以定向增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 4,000 万股。根据投资者最终的认购情况, 本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2,920,451 股,新增股份每股面值 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60.47元,共计募集资金 1,385,999,671.97元, 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3,001,994.45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362,997,677.52元,已由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于 2020年 11月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2,635,033.08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360,362,644.4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139号)。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43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5,343,705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34,370,5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5,878,075.5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518,492,424.50元,已由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此外公司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发生其他发行费用3,388,065.65元(此处为不含税金额),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15,104,358.8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518Z0084号)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保护投资者权益,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各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 2017 年 11 月 28 日及 2018 年 6 月 5 日分别与兴业银行、交通银行、宁波银行、中国银行、民生银行、光大银行、工商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各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于 2020年 11月 20日及 2021年 10月 26日分别与宁波银行、广发银行、兴业银行、光大银行、招商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各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并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分别与交通银行、广发银行、兴业银行、 民生银行、中国银行、宁波银行、国家开发银行、 光大银行、招商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2年 9月 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T				
存放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 年 9月30 日余额	备注
惠州科达利精密工	兴业银行深圳				
业有限公司	龙华支行	338090100100198450	295,171,495.56		已销户
-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	交通银行深圳	443899991010005394180	127,921,997. 19		己销户
股份有限公司	布吉支行	443077771010003374100	121,921,991.19		
大连科达利精密工	交通银行深圳	442000001010006426462			
业有限公司	布吉支行	443899991010006436462			己销户
陕西科达利五金塑	宁波银行深圳				- total
胶有限公司	分行	73010122001430090	88,632,931. 13		己销户
上海科达利五金塑	中国银行深圳				- total
胶有限公司	深南支行	765368673187	85,105,270. 13		己销户
江苏科达利精密工	中国光大银行				— tate —
业有限公司	溧阳支行	50740188000049001			已销户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	民生银行深圳				- total
股份有限公司	宝安支行	606611866	62,191,616.35		己销户
惠州科达利精密工	光大银行深圳				- total
业有限公司	上梅林支行	38920188000068091	164,158,422.97		己销户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	工商银行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	龙华支行	4000103929100354032	400,000,000.00		己销户
合计			1,223,181,733.33		

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全部注销。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年9月30日余额	备注
深圳市科达利实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72010122001055717	200 000 000 00		그사건
业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部	73010122001955717	200,000,000.00		已销户
惠州科达利精密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	0550000042225000142	250 000 000 00		그사건
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深圳新洲支行	9550880042237000142	250,000,000.00		已销户
惠州科达利精密	兴业银行深圳龙华				
工业有限公司	支行	338090100100328509	330,362,644.44	58,162,717.93	
惠州科达利精密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				
工业有限公司	上梅林支行	38920188000099392	330,000,000.00	62,115,206.72	
惠州科达利精密	招商银行深圳生态				
工业有限公司	园支行	755946937610701	250,000,000.00		已销户
福建科达利精密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				
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深圳新洲支行	9550880230197000169		7,984,148.81	
惠州科达利精密	招商银行深圳生态				
工业有限公司	园支行	755946937610502		1,758,730.53	
合计			1,360,362,644.44	130,020,803.99	

注 1: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不包括公司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元及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10,000,000.00 元。

注 2: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4,449,498.99 元,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为 21,254,473.07 元。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年 9月 30日余额	备注
深圳市科达利实	国家开发银行	4.42001.0000000000000000	210 402 424 50		
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分行	44300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218,492,424.50		
深圳市科达利实	兴业银行深圳	229200100100127927		254 204 00	
业股份有限公司	民治支行	338200100100127837		354,304.90	

四川科达利精密	光大银行深圳	2002010000011575	•00 000 000		
工业有限公司	上梅林支行	38920188000115677	200,000,000.00	7,957,718.34	
四川科达利精密	宁波银行深圳				
工业有限公司	分行营业部	73010122002214468	100,000,000.00	38,769,213.09	
四川科达利精密	兴业银行深圳				
工业有限公司	龙华支行	338090100100414886	200,000,000.00	22,195,918.45	
四川科达利精密	中国银行深圳				
工业有限公司	向西路支行	771875983651	100,000,000.00	153,043. 16	
江苏科达利精密	交通银行深圳				
工业有限公司	布吉支行	443066412013005964866	200,000,000.00	23,608,408.03	
工苏科达利精密	招商银行深圳				
工业有限公司	生态园支行	519903120710702	200,000,000.00	587,102.52	
江苏科达利精密	广发银行深圳				
工业有限公司	香蜜湖支行	9550880235176600179	150,000,000.00	107,307,225.52	
江苏科达利精密	民生银行深圳				
工业有限公司	深南支行	685000810	150,000,000.00	68,587,985. 17	
合计			1,518,492,424.50	269,520,919. 18	

注 1: 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不包括公司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70,000,000.00 元。

注 2: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3,053,965.48 元,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为 508,233.26 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承诺投资 7个项目为: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江苏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新能源汽车结构件厂房及综合楼项目、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锂电池精密结构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营运资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承诺投资 4 个项目为: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新建项目、福建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二期项目、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三期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承诺投资 3 个项目为:新能源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新能源汽 车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二期)、补充流动资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 本报告附件 3。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 (1)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上海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上海科达利五金塑胶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科达利),实施地点由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涞寅路 1881 号 1 幢变更为江苏溧阳市中关村泓盛路东侧城北大道北侧。投资总额及投资内容均无实质变化。为使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将向江苏科达利增加实缴注册资本 1 亿元,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8,510.53 万元, 自有资金 1,489.47 万元。 2017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及江苏科达利、中金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于 2017年 10月对此次变更进行了公告。

(2)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将"深圳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变更为"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大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科达利),项目投资金额由 14,977. 16万元变更为 50,739.04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建设。 "深圳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未投入实施, "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募集资金部分为"深圳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792.20 万元及其利息,及前期已实施完毕的募投项目的专户结息共计 79.68 万元, 剩余部分使用自有资金投入。

2018年6月5日,本公司及大连科达利、中金公司与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于 2018年 4月对此次变更进行了公告。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目前客户产能建设进度及公司实际情况,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稳健性和募集资金使用效果,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方向、用途和资金总额的前提下,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的实施期限由2020年5月9日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

(3)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并将其结余的募集资金 5,008.60 万元及其专户利息用于另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科达利实施。

本次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该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承洪机次 商日	募集资金承诺	累计投入	投资	未使用的募集	占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金额	进度	资金金额	净额
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9 962 20	2 954 60	42 400/	5,009,60	4.000/
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	8,863.29	3,854.69	43.49%	5,008.60	4.09%

本公司于 2018年 10月对此次变更进行了公告。

(4)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能源汽车结构件厂房及综合楼项目"在完成部分项目建设并有效提升汽车结构件产能的基础上,终止建设剩余未建的汽车结构件厂房,并将其结余的募集资金8,060.10万元及其专户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支持公司其他生产基地日常运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本公司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为8,060.10万元,以及对应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和理财产品收益为800.94万元。

本次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新能源汽车结构件厂房及综合楼项目",该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 3. 世北次 1五 日	募集资金承诺	累计投入	北次洪安	未使用的募集	占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金额	投资进度	资金金额	净额
新能源汽车结构件厂	16.415.04	0.255.74	50,000	0.060.10	C 700/
房及综合楼项目	16,415.84	8,355.74	50.90%	8,060. 10	6.59%

本公司于 2019年 10月对此次变更进行了公告。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新建项目"(以下简称惠州新建项目)中暂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 47,500.00 万元分别用于公司"福建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二期项目"(以下简称福建二期项目)及"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三期项目"(以下简称惠州三期项目)的建设,其中福建二期项目拟使用 25,000.00 万元、惠州三期项目拟使用 22,500.00万元。公司本次变更惠州新建项目暂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拟用于建设福建二期项目及惠州三期项目,不改变惠州新建项目的投资总额,变更后的资金缺口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本次拟变更调整募集资金金额为 47,50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 34.27%,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 34.92%。具体拟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前项目	变更后项目	原计划使用 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后使用 募集资金金额
惠州动力锂电池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新建项目		68,536.26
精密结构件新建	福建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二期项目	116,036.26	25,000.00
项目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三期项目		22,500.00

2021年 10月 26日,本公司及福建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中金公司与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1年10月26日,本公司及惠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中金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生态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新建项目"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2 年 7月延长至 2023 年 4月。

本公司于 2021年 9月 23日对上述变更进行了公告。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i .	,
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差异原因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构件项目	29,517. 15	29,734.88	217.73	募投项目结存的利息 等投入
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构件项目	18,474.20	18,743.47	269.27	募投项目结存的利息 等投入
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	8,863.29	3,854.69	-5,008.60	原募投项目终止,结 余资金变更为用于另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大连动力锂电池精 密结构件项目"
江苏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	8,510.53	8,772.56	262.03	募投项目结存的利息 等投入
锂电池精密结构件研发 中心建设项目	6,219. 16	6,219. 16		
新能源汽车结构件厂房 及综合楼项目	16,415.84	8,355.74	-8,060. 10	原募投项目终止,结 余资金变更为用于永 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40,000.00	40,000.00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L次元 口	承诺投资	实际投资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	苯巳ద田
投资项目	金额	金额	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差异原因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50.70.50.5	22 000 24	07.70.	VV -는 IU 2/2 등 는/
构件新建项目	68,536.26	33,009.31	-35,526.95	尚未投资完毕
福建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No. 10 10 100 -2- 116
构件二期项目	25,000.00	11,208.80	- 13,791.20	尚未投资完毕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No. 10 10 100
构件三期项目	22,500.00	5,383.63	- 17,116.37	尚未投资完毕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2.84	2.84	利息收入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 11.次 15. 口	承诺投资	实际投资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	苯巴尼田
投资项目	金额	金额	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差异原因
新能源动力电池精				NA TO LET ME CO. L.
密结构件项目	60,000.00	28,237. 15	-31,762.85	尚未投资完毕
新能源汽车锂电池				
精密结构件项目(二期)	70,000.00	28,166.98	-41,833.02	尚未投资完毕
补充流动资金	21,510.44	21,510.44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全部使用完毕。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1年11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将上述资金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11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及2021年12月6日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计划使用不超过6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年 9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13,002.08 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444.95 万元,累 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为 2,125.45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51,000.00 万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5,000.00 万元。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计划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年 9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6,952.09 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305.40 万元,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为 50.82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47,000.00 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4、5 和 6。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 (1)新能源汽车结构件厂房及综合楼项目, 此项目已完成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并有效提升了公司汽车结构件的产能, 若继续投资该项目将会存在资金浪费和厂房闲置的风险。基于稳健投资考虑, 本公司终止了建设剩余未建的汽车结构件厂房, 并将其结余的募集资金 8,060.10 万元及其专户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由于项目部分终止,导致无法单独核算整个募投项目的效益。
- (2) 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此项目在实施的过程中,由于原西部地区主要客户扩产停滞,公司终止了此项目的后续投入,并将此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 5,008.60 万元及其专户利息用于另一募投项目"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由大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实施。由于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变更,导致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 (3) 锂电池精密结构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有利于公司加强相应核心技术的开发,提高产品附加值, 增强为下游客户提供配套服务的能力, 本项目为非生产型项目, 不直接产生效益, 但随着其对公司产品结构的优化和产品技术水平的提高, 将增强公司研发效率、技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正面促进作用, 本项目不单独量化核算项目效益。
- (4)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资金实力,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 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资金实力, 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 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资金实力, 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江苏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未达 到预计效益, 主要原因系项目未完全量产、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 客户需求订单未完全 释放等原因,导致项目效益未达预期。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2、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
- 3、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5、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
- 6、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2年 9月 30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	全总额: 122,318.1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5,680.5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这	金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	2017 年: 79,829.63 2018 年: 18,144.96									
变更用途	金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 14%				2019年: 8,02 2020年: 9,63					
	投资项目		募	集资金投资总额	į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 定可以使用 状态日期	
1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	惠州动力锂电池 精密结构件项目	29,517. 15	29,517. 15	29,734.88	29,517. 15	29,517. 15	29,734.88	217.73	2018年 9月	
2	深圳动力锂电池精密 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	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	12,792.20			12,792.20					

4	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	西安动力锂电池 精密结构件扩产	8,863.29	8,863.29	3,854.69	8,863.29	8,863.29	3,854.69	-5,008.60	2018年 9月
	目	和技改项目								
	上海动力锂电池精密	江苏动力锂电池								
5	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	精密结构件扩产	8,510.53	8,510.53	8,772.56	8,510.53	8,510.53	8,772.56	262.03	2018年 9月
	目	和技改项目								
	/U	锂电池精密结构								
6	锂电池精密结构件研	件研发中心建设	6,219. 16	6,219. 16	6,219. 16	6,219. 16	6,219. 16	6,219. 16		2018年 9月
	发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								
		新能源汽车结构								
7	新能源汽车结构件厂	件厂房及综合楼	16,415.84	16,415.84	8,355.74	16,415.84	16,415.84	8,355.74	-8,060.10	2019年8月
	房及综合楼项目	项目		_			_			[注]
		补充营运资金						40,000.00		
8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项目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注:此募投项目一期厂房建设已于 2019 年 8 月完工投产, 后续不再投入,可详见本报告二(二)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说明。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2年 9月 30日

编制单	单位:深圳市科	达利实业股份有限	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	主 资金总额: 136,036.2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9,604.58									
变更用途	金的募集资金总额:	47,5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0 年: 20,000.00					
变更用这	金的募集资金总额比	列: 34.92%	2021 年: 14,247.93 2022 年 1-9 月: 35,356.65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 募集前承诺 募集后承诺 实际投资 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 诺投资 诺投资 诺投资							
	投资项	目	募	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	集资金累计技	と 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 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 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以使用状态 日期
1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 结构件新建项目		68,536.26	33,009.31		68,536.26	33,009.31	-35,526.95	2023年4月
2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新建	福建动力锂电池精密 结构件二期项目	116,036.26	25,000.00	11,208.80	116,036.26	25,000.00	11,208.80	- 13,791.20	2022年 12月
3	项目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 结构件三期项目		22,500.00	5,383.63		22,500.00	5,383.63	- 17,116.37	2023年 5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20,002.84	20,000.00	20,000.00	20,002.84	2.84	不适用
	合计		136,036.26	136,036.26	69,604.58	136,036.26	136,036.26	69,604.58	-66,431.68	

注:本次募投项目均还在建设期,差额主要为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附件 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2年 9月 30日

编制单位	位: 深圳市科	达利实业股份有	限公司						金额单位	2: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1,510.4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7,914.57					
变更用途向	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 1-9 月: 77,914.57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J.										
	投资项目		募	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	资金累计投资	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 以使用状态日期		
1	新能源动力电池 精密结构件 项目	新能源动力电池 精密结构件 项目	60,000.00	60,000.00	28,237. 15	60,000.00	60,000.00	28,237. 15	-31,762.85	2023 年7月		
2	新能源汽车锂电 池精密结构 件项目(二期)	新能源汽车锂电 池精密结构 件项目(二期)	70,000.00	70,000.00	28,166.98	70,000.00	70,000.00	28,166.98	-41,833.02	2023年8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1,510.44	21,510.44	21,510.44	21,510.44	21,510.44	21,510.44		不适用		
	合计		151,510.44	151,510.44	77,914.57	151,510.44	151,510.44	77,914.57	-73,595.87			

注:本次募投项目均还在建设期,差额主要为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附件 4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2年 9月 30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7 14 24 24		最近三年	一期实际效	益	截止日累计	是否达到
序号	项目名称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9月	实现效益	预计效益
1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	120.61%	7,920.93	11,379.86	6,807.05	10,169.55	4,513.48	37,111.44	是
2	江苏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	81.59%	2,303.47	-263.65	134.99	600.67	553.75	789.97	否
3	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构件项目	50.09%	2,101.81	不适用	185.65	394.70	845.70	1,426.05	否
4	新能源汽车结构件厂房 及综合楼项目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不适用
5	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不适用
6	锂电池精密结构件研发 中心建设项目		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适用
7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合计		12,326.21	11,116.21	7,127.69	11,164.92	5,912.93	39,327.46	

注: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产值与预计产值计算; 承诺效益为募投项目投产后年均净利润。

附件 5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2 年 9月 30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卦 儿口扣次诺口			最近三年	截止日累	且不让到		
序号	项目名称	献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9月	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1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构件新建项目		11,263.75						不适用
2	福建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构件二期项目		5,945. 16						不适用
3	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 构件三期项目		4,825.85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合计		22,034.76						

注 1: 承诺效益为募投项目投产后年均净利润。

注 2: 截至 2022年 9月 30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在建设期,未产生效益。

附件 6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2年 9月 30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h			最近三年	截止日累	무조보자		
序号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9月	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1	新能源动力电池 精密结构件项目		17,212. 18						不适用
2	新能源汽车锂电 池精密结构件项目(二期)		24,574.39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合计		41,786.57						

注 1: 承诺效益为募投项目投产后年均净利润。

注 2: 截至 2022年 9月 30日,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在建设期,未产生效益。